

009956

曹远镇志

CAO YUAN ZHEN ZHI



曹远镇政府办公大楼

永安市曹远镇志编纂委员会 编

《曹远镇志》编纂人员名单

编纂委员会

顾 问 虞韶年

主 任 陈胜智

副主任 张上仁

成 员 冯学铨 张 闽 邓国旺 黄耀洪

编辑室

主 编 陈胜智

副主编 张上仁 刘启龙 邓国旺

编 辑 樊跃旭 江道辉 陈达锦 郑 毅 李明刚

赖茂功 蔡尚明 邓上通 邓水燕 刘庆光

陈顺琴 林臆宏 林益民

摄 影 张家铨

序

永安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中共曹远镇委员会书记

曹远镇人民政府镇长

《曹远镇志》是在 1987 年原《曹远乡志》未定稿的基础上，由永安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继其余绪，重建篇目，经全体修志人员的不懈努力，历时年余，终于付梓。这是曹远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人文科学研究的新成果，可喜可贺。

《曹远镇志》编辑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较为全面、系统、准确地记载了本地的自然、地理、政治、经济、军事、文化、风土、人物等概貌；绘制了曹远人民在中国共产党正确领导下，励精图治、艰苦创业、开拓进取的历史画卷；叙述了改革开放 20 多年来，曹远日新月异、翻天覆地的变化；把发展中的曹远、奋进中的曹远、全国明星重点镇的曹远的崭新面貌如实地呈现在人们面前，揭示了“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贫穷、落

后不是社会主义”、“发展才是硬道理”的颠扑不破的真理。同时，也实事求是地记述了我们在前进过程中所遇到的困难和挫折、经验和教训。总之，它为人们了解曹远提供了翔实的资料，是我们宣传曹远、研究曹远、管理曹远、建设曹远的资政之书，是对曹远人民进行爱国、爱乡教育的一部好的乡土教材。

曹远镇有得天独厚的地缘条件和资源优势。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历届党政领导带领全镇人民改革创新、开拓奋进，使曹远镇 20 余年经济突飞猛进、人居环境向城镇化发展。项目的创办、开发，工业园区和水电、交通等各项基础设施的建设，更使曹远镇的区位优势进一步提升，并为今后经济的持续、健康、稳步发展奠定了厚实的物质基础。在以人为本，把握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推进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中，编史修志，鉴古知今，启迪未来，《曹远镇志》无疑是历史的明证。

值此《曹远镇志》问世之际，我们谨代表中共曹远镇委员会、曹远镇政府向一切关心、支持、指导、参与《曹远镇志》编纂工作的全体同志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谢忱。

2005 年 8 月 6 日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实事求是地记述曹远镇境内自然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

二、本志上溯不限，下限一般截至2004年底，个别地方到2005年初。

三、本志以志为主，辅以记、述、图、表、录，采用现代语体文记述。

四、本志采用章节结构，按事物性质分类设章，章下设节、目、子目，横排纵写。

五、本志以现辖行政区域为记述范围；地名、单位使用现名。

六、本志中的“解放前(后)”，以1950年1月28日永安解放为界。

七、本志历史纪年，解放前的采用中国纪年，并括注公元纪年；解放后一律采用公元纪年。

八、本志数字使用遵照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

九、本志资料主要来自档案、史籍、报刊及知情者口碑材料。各项数据，以市统计局、曹远统计站公布的数字为准；统计部门缺的，则用有关部门提供的数据。

十、本志立传人物只收录具有较大影响的已故人物；人物简介收录有突出贡献和有影响的人物。均按生年顺序编排。

篇 目

综 述..... (1)

大事记..... (6)

第一章 自然地理

第一节 地质..... (16)

第二节 地貌..... (16)

第三节 气候..... (18)

第四节 物产..... (19)

第五节 自然灾害..... (21)

第二章 行政区划

第一节 地理位置..... (23)

第二节 建置沿革..... (23)

第三节 行政区划..... (24)

第四节 各村简介..... (25)

第三章 人口与计划生育

第一节 源流 数量 分布..... (34)

第二节 人口变动..... (36)

第三节 人口构成..... (41)

第四节 计划生育..... (44)

第四章 农 业

第一节 农业机构····· (47)	第五节 种植业····· (59)
第二节 生产条件····· (48)	第六节 畜牧业、渔业····· (69)
第三节 生产关系····· (53)	第七节 农技农艺····· (74)
第四节 农田基本建设····· (56)	第八节 农业结构调整····· (78)

第五章 林 业

第一节 林业资源····· (82)	第四节 森林保护····· (89)
第二节 山林权属变革····· (84)	第五节 林产经营····· (93)
第三节 营林生产····· (85)	

第六章 乡镇企业

第一节 企业门类····· (98)	第三节 工业园区····· (118)
第二节 企业管理····· (114)	第四节 驻地厂矿····· (120)

第七章 村镇建设

第一节 集镇建设····· (126)	第三节 生活设施建设····· (131)
第二节 村庄建设····· (129)	

第八章 环境保护

第一节 环境污染····· (133)	第三节 环保科技····· (140)
第二节 监测治理····· (136)	第四节 环境管理····· (141)

第九章 交通 邮电

第一节 交通····· (142)	第二节 邮电····· (151)
-------------------	-------------------

第十章 供销 商业 粮食

- | | |
|---------------------|-------------------|
| 第一节 供销商业····· (155) | 第二节 粮食····· (158) |
|---------------------|-------------------|

第十一章 财税 金融 工商

- | | |
|-------------------|-----------------------|
| 第一节 财税····· (162) | 第三节 工商行政管理····· (168) |
| 第二节 金融····· (165) | |

第十二章 政 党

- | | |
|-------------------------|-------------------------|
| 第一节 中国国民党曹远基层组织·· (172) |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曹远基层组织·· (172) |
|-------------------------|-------------------------|

第十三章 群众团体

- | | |
|----------------------|-----------------------|
| 第一节 农民团体····· (194) | 第四节 妇女团体····· (199) |
| 第二节 工人团体····· (195) | 第五节 其他群众团体····· (200) |
| 第三节 青少年团体····· (197) | |

第十四章 政 权

- | | |
|---------------------|---------------------|
| 第一节 权力机关····· (203) | 第三节 政事纪要····· (219) |
| 第二节 基层政权····· (208) | |

第十五章 司 法

- | | |
|-------------------|---------------------|
| 第一节 治安····· (221) | 第三节 司法行政····· (223) |
| 第二节 审判····· (223) | |

第十六章 军 事

- | | |
|---------------------|-------------------|
| 第一节 驻军设施····· (226) | 第三节 兵役····· (227) |
| 第二节 兵事····· (226) | 第四节 民兵····· (228) |

第十七章 民 政

- | | |
|---------------------|----------------------|
| 第一节 优抚····· (230) | 第四节 婚、丧管理····· (233) |
| 第二节 救济····· (231) | 第五节 移民和下乡安置·· (234) |
| 第三节 社会福利····· (232) | |

第十八章 教 育

- | | |
|---------------------|---------------------|
| 第一节 学前教育····· (238) | 第四节 成人教育····· (246) |
| 第二节 小学教育····· (239) | 第五节 教育管理····· (247) |
| 第三节 中学教育····· (242) | |

第十九章 文化 体育

- | | |
|-----------------------|---------------------|
| 第一节 传统民间娱乐····· (249) | 第四节 文化活动····· (252) |
| 第二节 文艺团队····· (250) | 第五节 文物景观····· (254) |
| 第三节 文化设施····· (251) | 第六节 体育····· (255) |

第二十章 医药 卫生

- | | |
|---------------------|---------------------|
| 第一节 机构····· (259) | 第三节 医疗技术····· (264) |
| 第二节 卫生防疫····· (261) | |

第二十一章 风俗 宗教

第一节 生活习俗..... (267)	第五节 时令习俗..... (271)
第二节 生产习俗..... (269)	第六节 新风美德..... (274)
第三节 婚嫁习俗..... (270)	第七节 社会时尚..... (275)
第四节 丧葬习俗..... (271)	第八节 宗教..... (276)

第二十二章 人 物

第一节 人物传略..... (278)	第二节 人物简介..... (281)
---------------------	---------------------

附录..... (287)
人物表..... (287)
荣誉表..... (297)
职务表..... (299)
后记..... (305)

综 述

(一)

曹远镇位于永安市西北部，地理座标介于北纬 $26^{\circ} 01' 57''$ 、东经 $117^{\circ} 20' 4''$ 之间，因地处九龙溪下游的曹溪河旁而得名，寓意曹溪源远流长。镇界东南邻燕西街道，南接洪田镇，西北壤安砂镇，东北毗大湖镇，东西宽19.4公里，南北长23.7公里，总面积193.4平方公里，占全市土地面积的6.57%。镇政府驻地坑边，距市区8公里。

曹远的建置历史上曾迭经变动。永安建县前，曹远属延平府沙县二十七都和三十一都。明景泰三年（1452年）永安建县后至民国初期，属永安二十七都（坑边片）和三十一都（汶洲片、埔头片、丰海片）。民国23年（1934年）和31年，分别隶属大湖区曹远乡和自治的曹远乡。1950年改属安砂区曹远乡。1951~1958年，其行政区划（乡的设置）历经隶属贡川区、安砂区、大湖区等变更。1958年坑边片、埔头片、汶洲片、丰海片属大湖公社，1959年底坑边片从大湖公社划出，成立“国营坑边畜牧场”。1961年6月成立曹远人民公社，埔头片、汶洲片、丰海片属曹远人民公社。1962年成立曹远、坑边、汶州3个人民公社。1966年9月，曹远、汶州、坑边三社合一，并为坑边人民公社。1969年坑边人民公社治所从坑边迁往埔头，更名为曹远人民公社，其所辖行政区域从此不变。1984年9月撤社建乡，曹远公社更名为曹远乡。1985年乡政府从埔头迁往坑边。1992年10月撤乡设镇，更名为曹远镇。1994年成为国家体改委选定的城乡一体化建设试点镇。至2004年，全镇共辖22个行政村、1个居民委员会，总人口27757人，其中农业人口13417人，占48.3%，非农业人口14340人，占51.7%，具有工业小城镇和外来人口聚居的特点。居民以汉族为主，畲、回等少数民族不到2%。汉族姓氏主要有张、黄、林、刘、吴、廖、罗、赖、谢等39个，其中19个姓的人口居住相对集中。

曹远地处市区西北的中低山、丘陵地带。地势总体上东南低、西北高，由西北向南倾斜。北面最高山峰为牛角岭，海拔996.3米，可俯瞰全镇；东部的霞鹤（虾蛤）村地势最低，海拔仅160米。境内山脉纵横交错，山峦跌宕起伏，主要山峦的高度大都在海拔500~900米之间。山中黄、红壤土层深厚，腐殖层平均深达24.1厘米，适宜于种植多种经济作物。主要溪流曹溪位于九龙溪下游、燕江上游，流域面积785平方公里，境内流程25公里，多年平均流量247立方米/秒，具有河床比降大、含砂量少的特点，水力开发潜力大；其它小溪、坑渠、山泉星罗棋布，自流灌溉农田面积达15680亩，具备发展农业生产的有利条件。

曹远气候属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夏无酷暑，冬少严寒，年平均气温 19.2°C ，年平均日照时数1872小时，多年平均降水量1688毫米，全年无霜期295天，能满足农作物生长对水份

和阳光的需求。这里森林、矿藏、水力资源丰富，交通便捷。全镇现有林业用地面积 21.89 万亩，有林地 21.6 万亩，森林总蓄积量 71.87 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 72.97%，木本植物近 400 种，其中经济价值和科研、观赏价值较高的就有 200 种左右。已查明的矿产有 9 种，矿藏地 89 处，其中石灰石和无烟煤储量分别达 3.6 亿吨和 1.26 亿吨以上，双居永安市第一位。陶粒页岩和水泥粘土也为优势矿种，曹远因此而成为永安乃至福建省的建材（水泥）、化纤和煤炭的生产基地。曹溪及曹溪旁的溪流除具备得天独厚的自流灌溉体系外，大部分也能开发兴建水电站。至 2004 年，境内已兴建大、中、小型水电站 36 座，总装机容量达 7.7 万千瓦，年发电量近 3 亿千瓦时。全镇公路通车总里程达 107.6 公里，22 个行政村全部通车通邮。拥有益口—坑边、永安—加福、坑边—化纤厂 3 条铁路专用线，境内铁路通车里程达 26 公里。这里建有华东地区最大的乡镇企业铁路货场和多家省、市属大、中型国有企业。充裕的自然资源，四通八达的公路与铁路交通网络，以及驻地国有企业的经济辐射与驱动区位优势，为曹远镇的经济腾飞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二）

曹远历史上以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为主，生产力水平低下，经济基础非常薄弱。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进行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实行土地改革，做到耕者有其田，全乡 1762 户领到了政府颁发的土地证。同时，镇压反革命和剿匪反霸，肃清境内的土匪、恶霸，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维护社会的安定。1953 年，上墩乡成立第一个党支部。同年，樟林村始办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然后全乡推广。1955 年，鸬鹚乡作为全县首批山林折价入社试点乡，开展林业互助合作，然后全县推广。由于生产关系较适应生产力的发展，激发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至 1957 年，全乡粮食产量 3755 吨，农民人均产粮 517 公斤；总收入 84.6 万元。1958 年，成立人民公社，生产资料归集体所有，办农村公共食堂，实行“一平二调”，抽调农村青壮劳力大办钢铁，造成资源极大浪费，农业生产遭受重大挫折。至 1961 年，全乡粮食产量下降到解放以来的最低水平，总产量 1876.5 吨，比 1957 年下降 50.03%，经济总收入下降 28.6%。导致部分人口非正常死亡。1962 年，贯彻《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解散农村公共食堂，实行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经营体制”，经营管理权限下放，在一定程度上调动了农民生产积极性，使农业生产逐步得到恢复发展。至 1965 年，粮食产量达 2941.5 吨，比 1961 年增长 56.75%；经济总量是 1961 年的 1.57 倍；收入 64.69 万元，比 1961 年增长 7.14%。“文化大革命”期间，批判“三自一包”（自留地、自由市场、自负盈亏、包产到户），农村经济又受到影响，粮食产量和农民收入相应减少。至 1968 年，粮食总产量下降到 1928.6 吨，比 1965 年下降 52.5%。70 年代，强调“以粮为纲”，推广新品种、新技术，粮食产量有所提高，1974 年，达 4633.7 吨，其后稳定提升，至 1978 年，粮食产量达 6128.2 吨，经济总收入达 193.37 万元。但林、牧、副、渔业发展缓慢。80 年代，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浪潮席卷曹远大地。农业生产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和林业生产实行“三定”（即稳定山林权、划定自留山、确定林业生产责任制）政策的全面贯彻落实，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粮食总产量和经济收入逐年提高，农民造林、管林、护林的热情空前高涨，林业收益占农村经济总收入的比重稳步增长。1985 年，全乡粮食总产量达 7125 吨，农村经济总收入 606.60 万元，

农民人均纯收入 453 元，分别比 1978 年增长 16.3%、215%、398%。林业总产值占农业的比重从 1978 年的 9.5% 上升到 1985 年的 27%。步入 90 年代，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继续向纵深发展。在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土地延包 30 年的基础上，农业生产以市场为导向，以科技为动力，以增收为目标，实行农业结构调整，以农业产业化为目标，在发展粮食生产的同时，大力发展经济作物，拓展“公司+农户”模式，着力培育粮、菜、果、烟、食用菌、渔、畜禽、林竹等农业产业化基地。农业结构逐渐趋向合理，农民增收逐年显效。21 世纪，实行农村税费改革，取消屠宰税、乡统筹村提留、农业特产税、农业税，减轻农民负担，再次激活农村经济的快速发展。同时，落实农村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落实林改面积 186326 亩，颁发林权证 1055 本。林改的实施，疏通了林业产权的有序流动渠道，维护了林农利益，促进了林业生产的健康发展。2004 年，全镇实现农业总产值 10225 万元，比 1994 年增长 3 倍，粮食产量 7787 吨，水果产量 6200 吨，蔬菜产量 15601 吨，烤烟产量 74 吨，食用菌产量 1590 吨，水产品产量 811 吨，畜出栏 23815 头，禽出栏 67 万只，肉蛋奶总产量 1676 吨。农民人均纯收入 5040 元，比 1994 年增长 2.16 倍。农、林、牧、渔业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为 50 : 10 : 33 : 7。

曹远在 70 年代前几乎无工业可言，只有部分手工业，主要是造纸、烧石灰、烧砖瓦等。70 年代，随着福建水泥厂、福建化纤厂、丰海煤矿等国有大中型企业相继在曹远兴建、投产，给曹远经济带来了发展机遇。依托这些省属企业，陆续创办了一些社（公社）队（大队）企业，从此改变了昔日单一的农业生产结构，促进了经济的发展。到 1978 年，已有社队企业 12 个（社办 8 个、队办 4 个），从业人员 578 人，社队企业总收入达 102.61 万元。80 年代，响应“无粮不稳，无工不富，无商不活”的号召，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实行乡办、村办、联户办、个体办“四个轮子”一起转，企业规模大幅扩张，经济效益显著增长。至 1989 年，全乡企业总产值达 11278 万元，率先成为永安乡镇企业总产值突破亿元的乡，成为三明市各乡镇企业的排头兵。90 年代，特别是邓小平南巡讲话后，曹远立足于发挥本地资源优势 and 区位优势开展横向经济联合，积极招商引资，促进经济大发展。1993 年和 1994 年，曹远镇分别被省政府确定为综合改革试点乡镇（赋予相当于沿海重点工业卫星镇的优惠政策）和国家体改委选定的城乡一体化建设试点乡镇。永安市赋予曹远镇相当于县级经济管理权限。在用足用活政策的同时，加快了乡镇企业的发展。至 1999 年，全镇实现企业总产值 57931 万元，工业产值 40153 万元。同时，贯彻“治理、整顿、提高”的方针，按照建立现代化企业的要求，实施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先是推行企业改制，实行抓大放小，减员增效，明晰产权，盘活存量，组织清欠。随后又将产权制度改革进一步深化；企业改制坚持“宜卖不股，能股不租，该破就破，分类指导”的原则，采取租赁承包、拍卖、转股、托管、重组等不同措施，促进企业健康发展。形成了以水泥、煤炭、矿石、纺织为支柱的产业，“闽燕牌”水泥成为省级名牌产品。21 世纪初，狠抓工业园区建设，大力发展私营企业，突出招商引资，强化优质服务。2002 年，曹岩水泥厂获得省外经贸厅颁发的自营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成为永安市首家获得进出口经营权的水泥企业。同年 8 月，曹岩水泥厂 5000 吨“闽燕牌”水泥销往东非肯尼亚，率先在省内实现立窑水泥出口。至 2004 年，全镇实现企业总产值 82157 万元，比 1994 年增长 3 倍；工业产值 61205 万元，比 1994 年增长 1.96 倍；财政收入 1654 万元，比 1994 年增加 1.78 倍。曹远镇先后荣获省“农村工作先进单位”、“乡镇企业工作先进单位”、“科技示范乡镇”、“十好文明乡镇”、“福建省乡镇企业百强乡镇”

和民政部授予的“中国乡镇之星”称号。2004年被国家建设部等6部委评为“全国重点镇”。

(三)

在经济蓬勃发展的同时,社会各项事业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教育方面。民国27年(1938年)前,曹远没有正规小学。省会迁永后,才开始办小学,至民国36年(1947年)学龄儿童入学率仅31.9%。解放后,政府高度重视教育工作,各村都创办了小学和夜校。70年代办起了初、高中。90年代普及九年义务教育。1998年,曹远初级中学荣获王丹萍教育基金会福建理事会“王丹萍奖”。2003年,通过省高水平、高质量普及九年义务教育评估验收。至2004年,曹远境内有完中2所,初中1所,在校学生3177人,其中初中入学率达97.5%;小学7所,在校学生1931人,入学率达100%;幼儿园(含学前班)15个,在园幼儿841人,入园率达92%。共有教职员工463人。

——医疗卫生方面。解放前,曹远没有医院,只有个别村设有中药铺。解放后,医疗卫生事业有长足进步。70年代公社有卫生院,各村有卫生医疗所,厂矿有医院。至2004年,全镇有医院3所、卫生所18所,医务人员146人。同时,农村还实行新型合作医疗,凡住院者医疗费合作医疗机构可予以报销15%~40%。人民健康水平有很大提高。

计划生育工作已进入经常化、制度化轨道。2004年全镇人口自然增长率为6.08‰,比70年代下降了19.42‰。1984年和2004年,曹远乡(镇)分别荣获省计生委授予的“福建省计划生育先进单位”称号和三明市委、市政府授予的“三明市计划生育协会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邮电通讯方面。1958年前,曹远只有邮路,没有邮电所(局)。1958年创办坑边邮政代办所,1971年成立曹远邮电所,1974年设汶洲邮电支局。至2004年,曹远有3个邮电支局,共有邮路142公里。全镇安装程控电话8900门,移动电话11289部,宽带用户360户。其中1994年10月全镇程控电话已达1000部,成为闽西北第一个“装机千户镇”,水尾村成为永安第一个电话“百户村”。

——文化方面。解放后,文化事业发展很快。1963年,永安广播站架设首条通往乡村的广播线路—汶洲、坑边,全长17公里。1972年,曹远公社设文化站、电影队。2000年,曹远有线电视调频广播与市网联网,实现村村通闭路电视。2001年,镇文化服务中心大楼竣工,建筑面积2800平方米,内设多功能健身房、电脑室、电子阅览室、老人活动中心、广播电视中心等。2004年,镇政府投资180万元兴建了曹远公园。福建水泥厂、福建化纤厂、丰海煤矿均设有俱乐部,内设图书馆、阅览室、游艺室、棋牌室、乒乓球室、录像室、舞厅、电影院、游泳池、健身房等,设施堪称完善。

——体育方面。解放后,曹远境内的学校、厂矿、机关均有体育活动场所和设施,并经常开展体育竞赛活动。曹远学生吴丽珍2002年参加海南省海口市举办的青年女子470级奥林匹克航线赛获第二名,2004年参加全国帆船锦标赛女子470级奥林匹克航线赛、女子470级长距离赛均获第一名。

——村镇建设方面。70年代前,村民基本上是居住低矮破旧的平房,饮用溪水、山泉水和地下水。80年代后至2004年,全镇建新房2111户,面积326936平方米。60.5%的农户盖了新房,50%的农户住上了楼房;已有坑边、水尾、吴家坊、樟林、上曹、大源、东风、汶一、汶四、

清水池、张坊、霞鹤、丰海、富溪源、下早、前坪、上墩、下墩、埔头 19 个行政村的村民饮用上了自来水，占全镇人口的 95%；22 个行政村全部通电，并实行同网同价；100% 的行政村通了公路，其中 90% 的公路是水泥和柏油路面。集镇建设成绩斐然，1989 年至 2004 年，建成集镇主干道长 1000 米、宽 14 米的水泥道路，两旁各建 5 米宽的人行道，沿街建住房（店面）187 户（间），公共建筑面积 35123 平方米。

——社会保障方面。80 年代前，对农村丧失劳动能力的孤寡老人、孤儿由大队、生产队承担“五保”（保吃、保穿、保住、保医、保葬）。80 年代后至 90 年代初期，由乡政府和村承担“五保”；90 年代，镇办敬老院，由市、镇承担其生活；同时，对村居民实行最低生活保障线，其家庭收入达不到保障线要求的，由政府按月发给补助金。2004 年，全镇发五保户 29 人供养金 31006 元，发低保金 53 户（农村 37 户、居民 16 户）133 人（农村 80 人、居民 53 人）27782 元，发优抚对象抚恤金 44380 元，节日慰问五保户、低保户发放慰问金 65000 元。镇成立慈善会，募集基金 60 万元，当年用于扶贫助困、扶弱助残发放慈善补助款 96000 元，有助于维护农村的稳定。

（四）

曹远这块沃土物华天宝，人杰地灵。民国时期涌现了中国航空先驱刘佐成和留法博士黄曾樾为代表的知名人士。解放后，培育出了以杨作兴、吴旭增、俞绍才等为代表的学者；荣获三明市级以上表彰的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 37 人；培育副处级以上干部 14 人；中高级知识分子 70 人。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置身于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大潮流，面临发展机遇与严峻挑战并存的现实，曹远人民将继续开拓进取，承前启后，继往开来，正视不足，致力于解决企业生产依赖资源、产品粗放型、科技含量低，农业基础薄弱，环境污染，耕地逐年减少等问题，并努力转变思想观念，迎难而上。以科技为动力，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目标，一心一意谋发展，同心同德奔小康，举全镇之力，集全镇之智，力求实现跨越式发展。

大事记

清朝

顺治十五年（1658年）

张坊村建成曹远第一条百亩引水大圳。该圳无坝，渠道长 2.5 公里，灌溉面积 175 亩。

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

青水池的刘佐成被清廷选送赴日本留学，同年加入孙中山组织的同盟会。宣统二年（1910年）奉召回国试制飞机。

中华民国

民国 8 年（1919 年）

6 月和 10 月，“江湖帮”聂标山、王灿章啸聚曹远等地，以板坑为营，烧房抢掠。甲首廖观宝到清流县，引领粤军许崇智部两连剿灭帮匪。

民国 23 年（1934 年）

春，中国工农红军为攻打永安城，在坑边驻扎，临时指挥部设在坑边邓钟英公尾厝。

4 月，红军驻扎坑边期间，发动青年农民，组织曹远历史上第一支工农政权的武装赤卫队。

民国 27 年（1938 年）

国民政府教育厅在大湖设立义务教育中心小学，坑边、湖峰设简易小学。此为曹远最早的较正规的小学校。

民国 29 年（1940 年）

3 月，奉省政府令，县政府在曹远虾蛤开办煤矿，所采的无烟煤用于解决省会内迁永安后燃料紧张的问题。

同月，由省银行和福建华侨实业公司投资兴建曹远小煤矿，由省政府供销合作处经营。

民国 30 年（1941 年）

夏，永安师范学生数百人，因不堪饥饿到曹远河边拦截公沽局运来的大米。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50年

2月，安砂区区委指导员郭芳芝率工作队到曹远领导工作。

5月，曹远开始建立民兵组织。

6月6日晚，土匪围袭曹岩(樟林)村农会，经激战，击毙土匪1人，工作队阮文森英勇牺牲。

11月，永安专署抽调机关干部组成土改工作队，到曹远乡进行土地改革试点。

1951年

在镇压反革命运动中，坑边、汶洲等地共镇压了10余名反革命分子。

1952年

8月，完成土地改革，颁发了土地证。

1953年

樟林村开始试办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954年

夏，曹远大旱70天，受旱农田达5032亩。

1955年

1月18日，境内气温骤降至摄氏零度以下，冻死耕牛11头。

4月，鸬鹚乡作为全县首批山林折价入社试点乡，开展林业互助合作。

1956年

7月6日至18日，省疟疾调查组到上墩乡进行调查。

1957年

7月，坑边中心小学首届18名毕业生中有4人考入永安县第一中学。

12月，在上曹兴建永安最大的小(二)型水库，也是曹远第一座大型水库。次年11月建成。

同月，上曹水库工地发现唐代陶版——陶质、黑色，呈长方形，长19.2厘米，宽11.5厘米，正面有3个相同阴刻佛像，背面有“咸通十一年七月”(公元870年7月)字样。此版存放安市博物馆。

1958年

5月，全乡开展除“四害”(苍蝇、蚊子、老鼠、麻雀)活动。

8月1日，曹岩矿区石灰石矿山首批石灰石运出。

同月，苏联专家潘捷列夫、阿南也夫2人到永安坑边勘测和协助选择福建水泥厂厂址。

1959年

1月，益口-坑边水泥厂铁路专用线正式动工，该路段全长7公里，总投资423.29万元。

次年6月，该铁路专用线开始使用。

7月，全长7公里的永安到坑边的公路正式通车。此为曹远境内最早修建的公路。

1960年

4月，坑边片的新村、水尾2个大队从福建水泥厂接来电源，成为全乡最早使用电灯照明的村。